

与时代同频共振,与人民血肉相依。南通市海门区检察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坚决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不断发扬斗争精神、增强斗争本领,以实际行动答好“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检察答卷。



# 初心尽在无声处 韶华不负检察蓝

## 宽严相济 推动治罪治理并重

“天时人事日相催,冬至阳生春又来。”

这个暖阳拂面的冬季,在滨江临海、欣欣向荣的海门大地上,检察官们回望依法履职、积极作为的一年,甚是欣慰;他们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决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牢固树立“在办案中监督,在监督中办案”“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全年制发12份社会治理检察建议,3份获评省优建议,列全市第一,实现治罪与治理并重,交出一份令海门百姓满意的检察答卷——

2023年,海门区检察院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坚决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多措并举,构建起全链条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格局,并且溯源深挖、全面固证,保持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严打态势。针对境外电诈窝点“回流”境内人员,海门区检察院办理公安部挂牌督办的跨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案件已全部提起公诉;立足境内、严打回流,全力打团伙、摧网络、斩链条,有力地震慑了电信网络诈骗分子。加大打击力度的同时,海门区检察院还强化宣传,预防为先,织密筑牢防范诈骗安全网。充分利用该院微信公众号、电子屏等媒介宣传反诈知识,开通反诈专栏发布打击电信诈骗工作动态、法律知识等宣传信息,拍摄“帮”忙的代价”宣传短片,印发宣传资料,结合检察开放日、普法进学校等形式,将“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形成浓厚的“全民反诈”良好社会氛围。

“检察机关的企业合规建设,完善了我们公司货品、发票、资金管理制度,各项工作流程更加合规、高效,大大提升了公司的竞争力。”海门区某公司负责人向海门检察院送来感谢信。该院在办理涉企案件的同时,坚持依法保障企业权益和促进守法合规经营并重,通过开展企业合规,帮助企业堵塞管理漏洞,完善制度体系,把司法办案对企业的影响控制在最低限度,最大限度促进企业健康发展,努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今年该院运用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办理合规案件,成功办理全市首例跨区起诉审判环节合规案件,提出宽缓量刑建议等处理决定,向涉案企业制发法律风险提示函,检察建议等7份,开展“讲百案、进千企、访万家”活动,进企精准宣讲6场,推动“法治元



素”成为企业“发展要素”,该院参与的“安商护企”联盟获评全省工商联为民营企业产权司法保护协同创新实践典型。

有力推进反腐败斗争,健全检察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发挥检察机关反腐败斗争职能作用。协同推进受贿行贿一起查,斩断“围猎”与甘于被“围猎”利益链,积极研究破解新时期职务犯罪新问题,《体系解释视下有国公司人员渎职犯罪相关问题分析》被《中国检察官》录用,相关经验在全国职务犯罪检察论坛上交流。

毒品犯罪,是全社会关注的另一个热点问题。

“往检察院送了不少快递,但还是第一次进来,这次近距离参观禁毒法治教育基地,收获很多,以后在寄递工作中对于违禁品要提高警惕性,增强责任心。”这是海门区检察院举办的第36次检察开放日结束后,一位快递小哥在事后发出的感慨。此次检察开放日相关信息,被《检察日报》宣传报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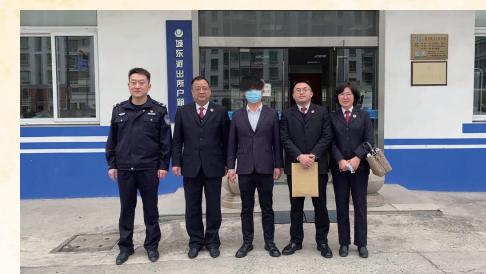
海门区检察院始终保持惩治毒品犯罪的高压态势,以“检察+禁毒”常态化推进禁毒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法治宣讲专业优势,以能动履职责能社会治安,今年以来,海门区检察院以禁毒为主题开展检察开放日5次,面向寄递行业从业者、社区网格员、学校教师及青少年等各类群体,共邀请了300余人次参观了禁毒法治教育基地。

从“小蓝瓶”到“电子烟”,海门区检察院提前介入

新型毒品犯罪案件的侦办,引导侦查机关对相关证据进行关联分析和研判,深挖彻查,实现对彭某某等职业微商网络贩毒案中案全链条打击,相关经验做法被江苏检察在线公众号录用宣传,阅读量达到“10万+”。

以刑事检察为抓手,检察官们还牢牢守护军事通信“大动脉”。海门区党组书记、检察长潘德峰在办理一起过失损坏军事通信设施案件的过程中发现部分军用光缆标识存在缺失、字迹模糊等问题,经充分调研向属地政府制发检察建议,推动溯源治理,该检察建议被省检察院评为全省优秀检察建议。该案件的办理也以《院领导办案》的栏目模式先后被《检察日报》、江苏检察微信公众号、《扬子晚报》录用转发。

今年6月,一家三口拿着锦旗来到海门区检察院12309服务大厅,找到了帮助过他们的两位检察官,郑重地送上一面写着“司法有温度,检爱护成长”十个金色大字的锦旗,连声道谢。用心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贯彻未成年人保护法,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同时通过支持起诉与司法救助的无缝对接,最大限度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加强对失足未成年人教育感化挽救,帮助24名涉罪未成年人顺利度过考验期重返社会。1个方案获评全市优秀帮教方案,1个案件获评全省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典型案例,全市唯一。围绕网络安全、禁毒等主题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17次,受教育师生约1.5万人次,1个课件获评全省检察机关法治进校园精品网课,3人获评全市首批“十佳法治副校长”“优秀法治副校长”。结合案件办理报送涉未成年人犯罪态势分析报告,获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推动各职能部门齐抓共管,筑牢未成年人保护“防火墙”。



项拨款1000余万元。实现窨井盖安全治理常态化、现代化,切实守护群众出行安全。

人民情怀,不是挂在嘴边的漂亮言辞,而是实实在在的春风化雨般行动。

海门区检察院将“能动履职”“穿透式监督”等新的司法理念不断落实到民行检察具体办案之中,不断适应着时代发展的新需求和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的新期待。

“通过海门区检察院的帮助,我们终于能讨回辛苦打工的血汗钱,能够回家安心给家中老人尽点孝心了!”这是一位外地民工发出的肺腑之言,令人动容。

在这位外地民工动情之语的背后,是海门区检察院坚决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的决心和努力!检察官们聚焦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依托与区法院、区人社局建立的民事支持起诉工作机制,助力农民工讨薪,帮助64名农民工成功讨回工资148多万元,切实维护了农民工合法权益。

海门区检察院在办理吴某身份证件出生日期登记错误行政争议案时,针对办案中发现公安机关在身份信息登记方面存在的户籍管理问题,主动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助推健全户籍登记管理制度,从而有效督促堵住监管漏洞……

今年以来,海门区检察院以民事检察监督更加精准、行政检察监督更加有力为目标,多元提升监督质效。办理各类民事检察监督案件29件,其中就民事生效裁判监督向法院提出再审检察建议2件,提请上级检察机关抗诉2件;就民事审判程序及执行活动中存在的违法情形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17件。办理各类行政检察监督案件97件,其中就行政审判程序及行政非诉执行活动中存在的违法情形向法院发出检察建议8件,就土地执法、烟草专卖等领域行政执法不规范问题向行政机关发出检察建议18件。针对社会抚养费执行申请应撤回未撤回及社会抚养费执行案应终结未终结,向行政机制制发检察建议,推动专项行动依法终结执行,涉及执行标的额500余万元,相关做法被省检察院简报编发。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站在人民群众的角度想问题,把重大风险隐患当成事故来对待,守土有责,敢于担当,完善体制,严格监管,让人民群众安心放心。”

海门区检察院立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主动助推社会治理现代化,围绕公益诉讼工作重点,持续推进生态环境、安全生产等领域案件办理,以高质效公益诉讼服务海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立案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64件,诉前检察建议整改率100%。做好“六长出题”重点领域公益诉讼,相关工作得到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持续发力做好生态环境保护,1项工作获评全市长江大保护特色做法典型案例,1起公益诉讼案件获评全省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十大典型案例。经过阶段性攻坚,海门区检察院围绕“六长点题”的噪声污染、英烈设施保护、安全生产监管、高速公路桥下空间治理、扬尘污染、建筑垃圾处置监管等领域立案33件,制发检察建议24件,属地政府和职能部门全部接纳并落实整改到位。

“作为考生家长,真的太需要这种未雨绸缪的噪声防治了。”面对夜间巡查的检察干警,一位市民高兴地说。今年6、7月中高考期间,海门区检察院以下好先行棋、打好组合拳的思路,通过检察监督以及南通市海门生态环境局等多部门组成的联合行政执法监督,连续在夜间对多个城区建筑工地展开夜间执法巡查,减少中高考季期间可能由施工噪声引发的社会矛盾,为全城学子一键开启“静音模式”。数据显示,今年以来,我区噪声污染举报投诉数量较2022年下降20%,噪声污染防治卓有成效,海门区检察院切实以检察力量守护公众“安静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红色资源是我们党艰辛而辉煌



“治国有常,而利民为本。”永葆为民初心,就是要以坚定的理想信念坚守初心,紧扣民心这个最大的政治,始终同人民想在一起、干在一起;就是要以真挚的人民情怀滋养初心,时刻不忘我们党来自人民、根植人民,以百姓心为心,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是党的初心,也是党的恒心,更是检察官们始终坚定不变的立场。

年轻人小王临近入职,却无法开具无犯罪记录证明,入职希望渺茫的小王在万般无奈之下,来到海门区检察院紧急求助。海门区检察院接到小王的求助后,立即展开实地调查走访了解情况,并召开听证会评议。一系列调查程序完成后,小王如愿拿到无犯罪记录证明并顺利入职,给帮助他的检察官送来一封感谢信,感谢检察官帮助他获得平等就业的机会。高质效办好每一案,上述案件办结后,《检察日报》头版位置予以宣传报道,并被最高人民检察院微信公众号转发。

在办理一起民事实事裁判结果申请监督案件时,由于该案涉及不动产产权处理,共同诉讼参与人认定等专业问题,为实现精准监督,海门区检察院邀请业务对口的特邀检察官助理、律师代表等参与案件审查。这是该院首次邀请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检察官联席会议上,特邀检察官助理结合自身专业领域,律师代表结合法律实务,围绕案件事实、法律程序、法律适用等方面进行深入讨论,共同“把脉会诊”此案争议焦点及办案难点,为案件后续处理提供建设性意见。海门区检察院不断深化“府检联动”工作机制,在四大检察中同步实现检察官助理由“邀请”状态进入“实战”状态,在办理生态环境、食品药品安全等领域案件时,邀请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参与调查核实和案件研讨,充分发挥其“研判员、调查员、参谋员”作用,对办案中的专业性“疑难杂症”实施“靶向治疗”,进一步提高司法公信力,全面提升检察办案质效,真正实现把案件办准办好。该院借力“外脑”提升办案质效相关报道被《法治日报》刊发。

自觉接受人民监督是检察工作的应有之义。该院不断拓宽群众有序参与和监督司法的渠道,全力做好人民监督员工作,主动邀请人民监督员参加不捕、不诉案件公开听证会、参加社区矫正监督、参加庭审观摩活动、参与案件质量评查等活动,推动检察工作提质增效。今年以来,共邀请人民监督员185人次参与监督检察办案活动,相关经验做法被省检察院推广。“检察建议不一定高大全,只要是立足于办案实际,有实际效果,‘小事’也值得管。这份关于由交通肇事案引出的停车位管理的检察建议,切入点很小,把群众的身边事当作心头事,效果很好。”海门区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对该院制发的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案开展专项评议,人民监督员王翔为检察机关此举点赞。该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做好人民监督员工作,坚持内部监管与外部监督双向发力,不断增强司法公信力,全面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该做法被《检察日报》《人民监督》等媒体报道。

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这是新时代新征程检察机关鲜明的政治底色,也是检察队伍建设的根本任务。为确保检察干警敢于担当作为、永葆政治品格的核心和灵魂,海门区检察院始终牢牢抓好政治建设,把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检察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党建红”引领“检察蓝”,院党组书记带头到党支部担任“第一书记”,4名党组成员分别担任各自所在党支部“第一书记”,党支部书记与部门正职“一肩挑”,以“第一书记”落实党建“第一责任”,充分夯实支部战斗堡垒作用。院机关党委和各党支部以群众需求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精心培育出“1+6”党建服务品牌矩阵,打造了“检爱同行·守护正义”“检企直通车”等一批特色鲜明的党建服务品牌,相关经验做法被《江苏法治报》、江苏检察微信公众号等转发宣传,“检企直通车”获评海门区级机关创新党建品牌。开展“检心向党筑忠诚”主题党日活动,抓好全体检察人员政治忠诚教育,2个案例获评全市检察机关优秀主题党日活动案例,院机关党委获评海门区级机关“五好”党组织,老干部支部的“红枫映晚霞 银龄再出发”被南通市委老干部工委评为全市主题党日活动优秀案例。持续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机关5个党支部与10个网格内社区、6个行政机关、9个学校党组织建立党建联盟,与上海市崇明区检察院、启东市检察院建立“北长江口红色检察联盟”,42名检察官下沉全区969个网格,编入网格党支部、宅上党小组,开展入户走访、普法宣传、线索搜集、隐患排查等活动500余次,化解矛盾30余个,激活基层治理“一池春水”。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政法队伍建设,特别要求检察机关“建设过硬队伍,强化法律监督能力”。海门区检察院大力推进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着力打造堪当重任的高素质检察队伍。扎实作风是做好检察工作的关键所在。海门区检察院坚持“严管就是厚爱”,严格落实“三个规定”等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制度,政治督察反馈问题“应改尽改”。常态化传达学习“三个规定”及“实施办法”“实施细则”,让全体检察人员更加清晰把握填报要求,消除填报顾虑,今年以来主动及时准确填报105次。年轻干警是做好检察工作的后备力量。海门区检察院推出一系列提升干警干事创业能力的举措,通过培养+锻炼,推动年轻干警成长成才;组织学习+活动,提升年轻干警综合素能;抓实管理+考核,激发全体干警干事潜力。创设“青年学研社·周五早课堂”,由领导干部、员额检察官上讲台实训授课21次;为35周岁以下检察人员配备了“思政+业务”双导师,通过“传帮带”“四检融合”进一步建强检察新力量。围绕提升审查调查、出庭公诉、释法说理等能力,组织开展区域检察研讨、跨部门同堂培训2期,实战实训5期,组织参加上级检察机关业务轮训、网络专题培训400余人次。成果,在默默耕耘中悄然显现。今年以来,先后选派5名年轻干警到最高检跟班学习,到青海省海南州院等单位挂职锻炼,10人分获全省检察业务优秀个人、全市检察业务标兵和能手。

初心尽在无声处,韶华不负检察蓝。

勇立时代潮头,海门区检察院的全体检察干警们,正以“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昂扬姿态,意气风发阔步迈向不断强化检察监督、依法能动履职新征程!

·周朝晖 海检宣·

本版图片由海门区检察院提供

**强基固本 加强检察队伍建设**



## 天下为公 擦亮民生幸福底色

奋斗历程的见证,是最宝贵的精神财富,要用心用情用力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红色资源。海门是一座有历史记忆、文化情感的英雄城市,红色遗址多,革命事迹多,全区现有烈士纪念设施15处、散葬烈士墓100余处。海门区检察院把英烈设施保护专项治理工作作为党组重点工作来抓,与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组成联合工作组,通过“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以及派驻检察院纪检监察组,对全区各镇区的12个烈士陵园、11处村集中安葬点和23个散落在农村的烈士纪念碑进行英烈设施保护管理工作作为

通过“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以及派驻检察院纪检监察组,对全区各镇区的12个烈士陵园、11处村集中安葬点和23个散落在农村的烈士纪念碑进行英烈设施保护管理工作作为

通过“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益心为公”志愿者以及派驻